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2025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2
表一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2
表二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4
表三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6
表四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
表五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9
表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表八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九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表十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3
表十一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4
表十二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5
表十三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7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8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18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18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18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9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19

九、政府采购情况.....	19
十、绩效管理情况.....	19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52
十二、其他说明.....	52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52
（二）其他.....	52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5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承担着如下职能和工作任务：

(1) 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坚持育人为本，德育为先，实施素质教育，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办人民满意的教育。

(2) 认真编制和实施全镇教育的长期规划、年度计划。

(3) 负责对全镇适龄儿童实施九年义务教育、学前教育和成人教育。

(4) 负责全镇小学、幼儿园的管理和业务指导工作。

(5) 负责全镇教职工队伍管理和校长队伍建设。

(6) 完成上级县教育局和镇政府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下村镇中心学校为全额事业单位，所辖区内4所完全小学和6所公立幼儿，2025年教育编制人数为103人，年初实际在职人数106。

下设科室主要有：

党支部：主要负责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认真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对党员及教职工的学习、以及学校重大事项的监督等日常管理，充分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动员党员努力完成所担负的各项任务。

教研室：主要负责做好教科研日常事务性工作，作好学籍管理工作；定期组织教研骨干和有关教师学习教科研理论，参加相关业务培训；负责学校体、卫、艺等活动的组织实施和年报工作，建立教科室工作月计划与总结制度，并完成教育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财务室：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各项财务制度；负责编制本镇年度教育经费的预决算和财务管理；对全镇小学、幼儿园教育经费的监督与审核和政府采购项目申报与审核；财务、财会等档案的整理、装订，妥善保管各类会计档案；负责有关财务印鉴、印章的使用和保管。

统计室：负责中心校教职工的人事管理、工资管理、编制管理、调动请假退休管理、职称评聘工作和相关工作的资料管理。

工会：负责发挥工会协调作用，切实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发挥工会教育职能，努力抓好教职工队伍建设；发挥工会“送温暖”作用，完善扶贫帮困体制。

安检室：负责中心校内各学校日常安全工作监督、管理，学校安全宣传、咨询、培训等有关活动，发现事故隐患应责令立即排除；超出自己职责范围的，应立即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

第二部分 2025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5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5年	项目	2025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17.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3.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1999.43	1931.13	68.31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92	447.9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3.71	93.7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0.00	4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4.42	144.4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3.00	3.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60.18	本年支出合计	2728.48	2660.18	68.31
上年结转	68.31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2728.48	支出总计	2728.48	2660.18	68.31

预算公开表2

2025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2660.18	2617.18	43.00				68.31
205	教育支出	1931.13	1931.13					68.31
20502	普通教育	1773.81	1773.81					68.31
2050201	学前教育	138.37	138.37					65.00
2050202	小学教育	1479.51	1479.51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55.93	155.93					3.31
20507	特殊教育	1.20	1.20					
2050701	特殊教育教育	1.20	1.2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56.12	156.12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56.12	156.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92	44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7.92	447.9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3.56	223.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58	149.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79	7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71	93.7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60	0.6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60	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11	93.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76	60.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05	28.0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0	4.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00		4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		4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42	144.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42	144.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42	144.42					
229	其他支出	3.00		3.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		3.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		3.00				

2025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728.48	1898.73	829.76
205	教育支出	1999.43	1212.68	786.76
20502	普通教育	1842.11	1212.68	629.44
2050201	学前教育	203.37		203.37
2050202	小学教育	1479.51	1212.68	266.8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59.24		159.24
20507	特殊教育	1.20		1.2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20		1.2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56.12		156.12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56.12		156.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92	44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7.92	447.9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3.56	223.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58	149.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79	7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71	93.7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60	0.6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60	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11	93.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76	60.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05	28.0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0	4.3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00		4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		4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42	144.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42	144.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42	144.42	
229	其他支出	3.00		3.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		3.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		3.00

2025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617.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43.00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1999.43	1999.43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92	447.92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93.71	93.7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40.00		4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44.42	144.4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3.00		3.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660.18	本年支出合计	2728.48	2685.48	43.00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68.31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68.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2728.48	支出总计	2728.48	2685.48	43.00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617.18	1898.73	718.45
205	教育支出	1931.13	1212.68	718.45
20502	普通教育	1773.81	1212.68	561.13
2050201	学前教育	138.37		138.37
2050202	小学教育	1479.51	1212.68	266.83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155.93		155.93
20507	特殊教育	1.20		1.20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1.20		1.2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56.12		156.12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56.12		156.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7.92	447.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7.92	447.9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3.56	223.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58	149.5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79	74.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71	93.71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0.60	0.6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0.60	0.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11	93.1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76	60.7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8.05	28.0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4.30	4.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4.42	144.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4.42	144.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44.42	144.42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98.73	1889.66	9.06
工资福利支出		1665.50	1665.50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503.13	503.13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214.83	214.83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71.69	71.69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413.83	413.83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49.58	149.58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4.79	74.79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60.76	60.76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8.05	28.05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4.30	4.30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144.42	144.42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0.13	0.13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6		9.06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6		9.0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4.16	224.16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97.08	197.08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26.48	26.48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0.60	0.60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43.00
103	非税收入	43.00
10301	政府性基金收入	43.00
103014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0.00
1030155	彩票公益金收入	3.00

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3.00		43.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00		4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0.00		4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40.00		40.00
229	其他支出	3.00		3.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3.00		3.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00		3.00

部门公开表9

2025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预算公开表10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5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		
1	2	3	4	5	6	7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761.45	718.45	43.00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13.58	13.58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 生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0.19	0.19				
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三保）	10.41	10.41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65.09	65.09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三保）	10.97	10.97				
学前教育民办补助经费	30.28	30.28				
农村寄宿制中小学后勤人员工资补贴 经费	35.64	35.64				
班主任津贴经费	48.00	48.00				
优秀骨干教师岗位津贴	1.50	1.50				
大学生实习实训补助	20.00	20.00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障经费	36.00	36.00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	4.01	4.01				
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	13.06	13.06				
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	40.00		40.00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 （三保）—小学	50.93	50.93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 （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72	0.72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 （三保）—小学	16.98	16.98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 （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24	0.24				
城乡义务教育特岗教师工资性省级补 助资金	22.06	22.06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 资金（三保）	24.46	24.46				
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43.00	43.00				
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 机制省级补助经费	105.00	105.00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省级资金	4.47	4.47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 助中央资金	20.00	20.00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市级资金	0.88	0.88				
2025年福利彩票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 宫经费	3.00		3.00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 （三保）—小学	3.40	3.40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 （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0.05	0.05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 助资金	1.71	1.71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 制市级补助资金	7.13	7.13				
遗属补助项目	31.15	31.15				

长期聘用人员专项经费	97.54	97.54				
------------	-------	-------	--	--	--	--

2025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5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泽州县教育局	68.31	68.31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68.31	68.31		
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65.00	65.00		
名师工作室专项资金（市级）	3.31	3.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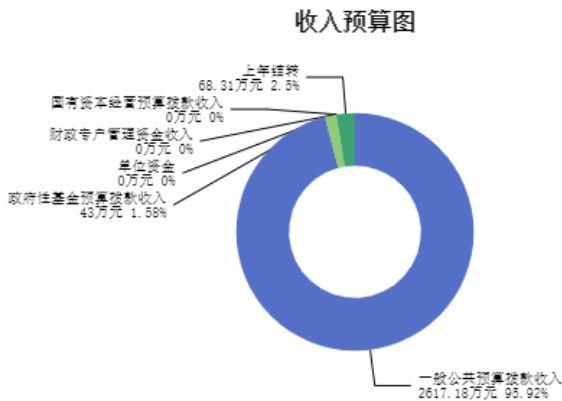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5年度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预算收入总计2,728.4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660.18万元，上年结转68.31万元，比上年增长87.73万元，增长3.32%，主要原因是用于旱厕改造的“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级补助经费”项目资金增加所致；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2,728.48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2,660.18万元，上年结转68.31万元，比上年增长87.73万元，增长3.32%，主要原因是用于旱厕改造的“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级补助经费”项目资金增加所致。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预算收入2,728.48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617.18万元，占95.9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43.00万元，占1.5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68.31万元，占2.5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支出预算2728.4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98.73万元，占69.59%；项目支出829.76万元，占30.4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2,728.4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2,685.4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43.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2,660.1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68.31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1,999.43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7.92万元、卫生健康支出93.71万元、城乡社区支出40.0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44.42万元、其他支出3.00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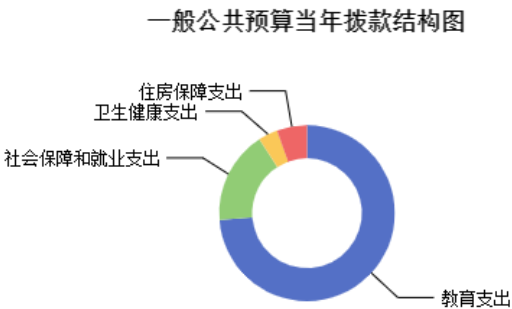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5年度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617.18万元,比上年减少23.57万元，下降0.89%。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5年度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2,617.1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1,931.13万元,占73.7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47.92万元,占17.11%;卫生健康支出93.71万元,占3.58%;住房保障支出144.42万元,占5.52%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5年度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1,898.73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889.66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医疗费补助、住房公积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退休费、奖金、奖励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9.06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政府采购预算总额3.2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2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5年未编报单位整体绩效目标。

2、项目绩效目标

2025年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32个,共计金额761.45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金额128.69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0个,涉及金额632.76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32个,涉及项目金额761.45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2个,涉及项目金额128.69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30个,涉及项目金额632.76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2025年福利彩票金支持乡村学校少年宫建设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县（区）财政资金	3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述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若干意见》精神，大力推进未成年人课外活动场所建设，按照中央《文明办公示》市教育局关于创建学校少年宫的要求，我校少年宫经费30元，主要用于学校少年宫场所建设，计划改建少年宫活动室音乐室、舞蹈室110平米，费用3万元；预计4月开工，5月完工。					
立项依据		晋市财行【2024】113号，关于提下达2025年度乡村学校少年宫项目市级福彩公益金资金的通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的思想道德建设若干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大力推进未成年人课外活动场所建设，推动素质教育青少年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少年宫活动器材管理制度》《少年宫辅导员管理制度》《少年宫教学常规管理》《少年宫后勤保障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5月底完成少年宫场地维修建设，每周进行授课，六一、元旦开展活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少年宫活动开展、场地修缮等工作，保障少年宫运转，丰富学校未成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完成少年宫活动开展、场地修缮等工作，保障少年宫运转，丰富学校未成年人的精神文化生活，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少年宫场所修缮面积	≥11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少年宫场所修缮面积	≥110平方米
			全年授课时长	≥5小时		全年授课时长	≥45课时
		质量指标	少年宫场所维修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少年宫场所维修达标率	100%
			学生活动参与率	100%		学生活动参与率	100%
		时效指标	场所修缮时间	5月份	时效指标	场所修缮时间	5月份
			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场所修缮费用	≤30000元	成本指标	场所维修费用	≤3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素质教育和青少年健康成长	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素质教育和青少年健康成长	推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3145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班主任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2014】45次会议纪要精神，经请示县政府批准，结合教学实际，为中小学、幼儿园班主任按800元/月标准发放班主任津贴。2025年我校共计60个教学班，小学28个，幼儿32个。约需资金480000元，用于支付班主任津贴。					
立项依据		中共晋城市委、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晋市发【2019】12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鼓励教师做好班主任工作，提高教育质量，按照“各尽所能、按劳分配”和“多劳多得”的原则，发放班主任津贴及带头人岗位津贴、超课时津贴。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班主任挑选由学校每学年评议一次，严格按照《关于班主任工作要求》实施，并进行量化考核。 2.核定标准及达到要求的班数、班主任人数。 3.申请、审批、下发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按800元/月标准，每年分两次拨付，每学期一次，于学期末对60名班主任进行津贴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结合教学实际，及时完成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师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结合教学实际，及时完成班主任津贴的发放，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发挥教师在教学中的主体作用，增强师班级工作的凝聚力和向心力，促进教育事业的全面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60人	数量指标	班主任人数	≥60人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春季学期、秋季学期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春季学期、秋季学期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800元/月/人	成本指标	发放标准	800元/月/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班主任工作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班主任工作积极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班主任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班主任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6270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00		年度资金总额：	2,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400		省级财政资金	2,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下村镇中心学校有学生827名（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2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小学残疾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2400元，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用于日常零星办公费用支出。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4】18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根据学校需求及时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学校财务管理制度，按照学校需求及时支付办公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名义务教育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名义务教育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2人	
			购买办公用品数量	≥3种		购买办公用品数	≥3种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经费补助标准达	100%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时间	按需支付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时间	按需支付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2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2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6115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9,781	年度资金总额：	169,78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69,781	省级财政资金	169,781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下村镇中心学校有学生827名（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2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省级169781元，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电费缴纳和日常零星办公费支出等。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4】18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按照电力公司开具发票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学校财务管理制度，按照电力公司出具的用电发票按月支付电费，办公费用依据各校需求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8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8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827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827人
			用电学校数	10所		用电学校数	10所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	100%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电费支付时间	每月	时效指标	电费支付时间	每月
			办公费支付时间	及时		办公费支付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办公费	≤105581元		办公费	≤105581元
			电费	≤64200元		电费	≤642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6042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		年度资金总额：	4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下村镇中心学校有学生827名（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2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市级480元，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日常零星办公费支出等。						
立项依据		晋市财教【2024】151号，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2.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学校财务管理制度，各校需求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名义务教育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名义务教育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补贴标准	6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补贴标准	60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17522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956.2		年度资金总额：	33,956.2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3,956.2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956.2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下村镇中心学校有学生827名（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2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小学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市级33956.2元，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电费缴纳和日常零星办公费支出等。						
立项依据		晋市财教【2024】151号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2.单位财务管理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学校财务管理制度，各校需求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8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8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827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827人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补助标准达	100%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及时	时效指标	支付时间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17445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200	年度资金总额：	7,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7,200	省级财政资金	7,2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下村镇中心学校有学生827名（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2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小学残疾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7200元，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用于日常零星办公费用支出。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4】18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根据学校需求及时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依据学校财务管理制度，按照学校需求及时支付办公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名义务教育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2名义务教育残疾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残疾学生人数	2人	
			购买办公用品数量	≥3种		购买办公用品数	≥3种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办公用品合格率	100%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经费补助标准达	100%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时间	按需支付	时效指标	办公费支付时间	按需支付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36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36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5500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公用经费（三保）—小学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509,343	年度资金总额：		509,343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509,343	省级财政资金		509,343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下村镇中心学校有学生827名（其中：随班就读残疾学生2名），根据《省财政厅 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按照在校小学生人数补助生均公用经费中央509343元，生均公用经费资金主要用于：（1）办公设备（家具）购置：计划购置2台笔记本电脑和1台触控一体机，（2）维修费：用于全年不少于8次的零星维修（3）取暖费：用于10所学校大约17000平方米面积供暖；（4）用于不少于20中日常零星办公用品费用支出等；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拨付生均公用经费，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一）按照《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晋政发[2016]25号）文件精神；山西省财政厅、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晋财教[2018]91号）；（二）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与维修公司签订工程合同，保障双方权益；（四）资产由使用学校负责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1.设备在第二季度/4月份进行采购；2.零星维修根据简要不定时开展；重点集中在暑期7-8月份进行维修；3.按月/季度拨付劳务派遣公司劳务费，由其发放劳务人员工资；4.按照各校工作需要及时支付办公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8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维持我校正常运转，保障827名义务教育学生顺利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触控一体机/电脑数量	3台	数量指标	购置触控一体机/电脑	3台	
			学生人数	≥827人		学生人数	≥827人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8次		全年开展零星维修次数	≥8次	
			供暖面积	≥17000平方米		供暖面积	≥17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验收合格率	100%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经费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零星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零星维修时间	重点安排在暑期	时效指标	零星维修时间	重点安排在暑期	
			设备采购时间	四月份		设备采购时间	四月份	
			供暖时间	2025年11月		供暖时间	2025年11月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人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	805元/人	
			办公费	≤30568元		办公费	≤30568元	
			维修费	≤382100元		维修费	≤382100元	
			设备购置费	≤32500元		设备购置费	≤32500元	
			取暖费	≤64175元		取暖费	≤6417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011115341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农村校舍安全保障长效机制省级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1,050,000		省级财政资金		1,05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财教【2024】18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校舍安全维修经费105万元。主要用于大南庄小学、史村小学和下村小学旱厕改造，预计2025年7月开工，8月底竣工。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4】18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依据学校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根据维修合同按时支付，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财政局下达批复资金后，与2025年3月将资金拨付给我校，按学校建设工程进度实施和开展项目建设，10月份支付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改善办学条件，提升教师业务水平，提高群众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学校数	3所		数量指标	改造学校数	3所		
			厕所蹲位数	≥100个			厕所蹲位数	≥100个		
		质量指标	改造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改造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改造时间	7月8月		时效指标	改造时间	7月8月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按照社会成本执行		成本指标	维修成本	按照社会成本执行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209545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特岗教师工资性省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20,645			年度资金总额：	220,64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20,645			省级财政资金	220,645		
	市县（区）财政资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教师[2020]3号》《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精神，2025年我校招聘特岗教师7名，经测算2025年共需省级经费220645元，主要用于支付特岗教师工资及各类保险。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4】180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根据《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晋教师[2020]3号）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创新我县农村学校教师的补充机制，逐步解决农村学校师资总量不足和结构不合理等问题，提高农村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领导，县教育局成立专门的领导组，领导组下设在人事科具体负责日常工作。2.严格管理，县教育局和县财政局分工协作，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3.强化监管，建立健全防范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及时完成支付特岗教师工资及各类保险的缴纳。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特岗教师工资及保险的支付，进一步保障特岗教师的工资待遇，确保教育教学顺利进行，提高我校教育教学质量。				完成特岗教师工资及保险的支付，进一步保障特岗教师的工资待遇，确保教育教学顺利进行，提高我校教育教学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岗教师人数	7人	数量指标	特岗教师人数	7人	
		质量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工资发放准	100%	质量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工	100%	
		时效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工资发放时	每月	时效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工	每月	
		成本指标	特岗教师保障经费	≤220645元	成本指标	特岗教师保障经	≤220645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长期聘用人员数学积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长期聘用人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特岗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特岗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6231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城乡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中央补助资金（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44,628		年度资金总额：		244,62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44,628		省级财政资金		244,628	
		市县（区）财政资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项目概况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全覆盖工程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7〕9号），提高农村学生尤其是贫困地区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健康水平，长期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我校2025年约有寄宿学生412余人，需拨付2025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营养餐改善经费中央资金244628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4】180号文件《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和晋市财教【2018】163号，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业改善工程市级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领导组，明确工作职责，按照《泽州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及我校制定的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一学年分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学生上学期间学校保证每天营养餐供应，资金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410人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410人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天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天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	100%	
			营养餐补助覆盖率	100%			营养餐补助覆盖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元/生/天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元/生/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身体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身体素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学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116343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大学生实习实训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我校教学正常进行，根据县政府办公会议纪要，我校2025年预计安排大学生实习实训学生19人，每人每月1128元，共需补助金额200000元。						
立项依据		县政府办公会议纪要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政策，促进教育公平，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有利于建立义务教育投入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中心校统一对实习生考核，并按照标准在实习期结束前发放到位。						
项目实施计划		大学生实习结束后，按补助标准，春秋两季进行补助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对大学生实习实训进行补助，进一步提高大学生在校工作积极性。				对大学生实习实训进行补助，进一步提高大学生在校工作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实习学生人数		≥19人	数量指标	实习学生人数	≥19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标准达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实习期结束前一周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实习期结束前一周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128元/人/月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128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大学生实习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大学生实习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实习大学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实习大学生满意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6425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0,570		年度资金总额：	130,57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30,57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0,57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公用经费县级补充部分，确保学校正常运转。2025年我校预计共有小学生827人，预计需要县级资金130570元。该项目计划用于支付水费14500元，差旅费33000元，办公费83070元，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国教发【2015】67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按照日常工作开展情况，按需支付办公费，水费和差旅费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827人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827人
			涉及补助项目	≥2项		涉及补助项目	≥2项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5%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	全年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10元/人/年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1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义务教育学校的正常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义务教育学	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师生家长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20273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寄宿制中小学后勤人员工资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6,400		年度资金总额：	356,4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6,4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6,4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后勤正常运转，根据标准如期支付后勤人员补贴，我校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教师，2025年我校预计需要后勤人员18人，每人预算19800元/年，共计资金356400元，每年按10个月发放。									
立项依据		晋市教基字【2018】9号，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建立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的实施意见》。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通过公开招聘方式，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教师为学校提供服务，财务人员标准进行工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按学期为18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每年按10个月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学期为18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按学期为18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后勤人员数量	≥18人	数量指标	后勤人员数量	≥18人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时效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全年	
		工资发放时间		每学期末	工资发放时间	每学期末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月工资标准	19800元/年	成本指标	月工资标准	19800元/年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6085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7,100	年度资金总额：	17,1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7,1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1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全覆盖工程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7〕9号），提高农村学生尤其是贫困地区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健康水平，长期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我校2025年约有寄宿学生412余人，需拨付2025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营养餐改善经费市级资金17100元，用于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					
立项依据		晋市财教【2025】2号，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养改善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领导组，明确工作职责，按照《泽州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及我校制定的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一学年分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学生上学期间学校保证每天营养餐供应，资金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生人数	≥412人	数量指标	寄宿生人数	≥412人
			补贴天数	≤200天		补贴天数	≤200天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	100%
			营养餐补助覆盖率	100%		营养餐补助覆盖	100%
		时效指标	供应营养餐时间	在校期间	时效指标	供应营养餐时间	在校期间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元/生/天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元/生/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身体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身体素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518012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71,280	年度资金总额：	71,28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71,280	市县（区）财政资金	71,28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后勤正常运转，根据标准如期支付后勤人员补贴，我校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教师。2025年我校需要后勤人员18人，安排市级资金71280元，资金主要用于后勤人员工资发放。					
立项依据			晋市财教【2025】3号，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校后勤保障机制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促进教育教学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我校通过公开招聘方式，按50名学生配备1名厨师和1名生活教师为学校提供服务，按照标准进行工资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后勤人员全年常态化服务于食堂、学生，由学校按学期支付后勤人员工资。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按学期为8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按学期为8名后勤人员进行工资发放，确保学校后勤工作正常开展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寄宿制学校	≥3所	数量指标	寄宿制学校	≥3所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100%	质量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质量	100%	
		时效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后勤人员服务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后勤费用	≤71280元	成本指标	后勤费用	≤7128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师生生活水平	改善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后勤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2025011518101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中小学校供暖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解决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学校的冬季采暖问题，根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泽州县冬季清洁取暖改造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泽政发【2017】41号，特拨付全县农村中小学校供暖运行费用。我校2025年供暖面积19000平方米，需供暖费用40000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泽经信字【2017】116号，泽州县经济和信息化局关于印发《泽州县2017年冬季清洁取暖“以电代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让在校学生有个温暖舒适的学习环境，更好地学习，解决冬季取暖问题，弥补学校正常开支。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学校申请，县教育局上报，审批后由财政局进行资金拨付，由学校具体统筹供暖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1月按时支付取暖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取暖费支付，保障学校供暖季的供暖工作，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通过取暖费支付，保障学校供暖季的供暖工作，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190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供暖面积	≥190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供暖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供暖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供暖时间	2025年11月至2026年3月	时效指标	供暖时间	2025年11月至2026年3月
			支付时间	2025年11月		支付时间	2025年11月
		成本指标	收费标准	28元/平方米	成本指标	收费标准	28元/平方米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校内师生冬季取暖需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校内师生冬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10123218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小学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5,824.8		年度资金总额：	135,824.8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824.8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824.8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学校工作正常运转，对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下拨生均公用经费。2025年我校预计共有小学生学生827人，预计需要县级资金为135824.8元。用于支付支付学校日常办公经费，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国发【2015】67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和《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5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办人民满意教育。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办人民满意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827人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827人		
			办公用品种类	≥10类		办公用品种类	≥10类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日常工作开展时	全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805元/生/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	805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义务教育学校的正常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义务教育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师生家长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3533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发展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30,000	省级财政资金	43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保障学前教育工作正常运转和提升学前教育办学水平，对义学前教育阶段学校下拨中央资金，43万元，用于支付办公费用20万、维修费用18万、其他商品服务类支出5万等。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4】176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构建完善的学前教育办学条件，确保幼儿学前教育权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分月按进度拨付到校，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费用，暑期安排维修，10月份前支付维修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前教育学校数	≥6所	数量指标	学前教育学校数	≥6所
			开展维修次数	≥6次		开展维修次数	≥6次
			学习用品种类	≥2类		学习用品种类	≥2类
		质量指标	零星维修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零星维修达标率	100%
			学习用品合格率	100%		学习用品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零星维修开展及时性	及时
			学习用品购买时间	全年		学习用品购买时间	全年
		成本指标	办公费用	≤200000元	成本指标	办公费用	≤200000元
			维修费用	≤180000元		维修费用	≤180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学校运转保障度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2093624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民办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2,800		年度资金总额：	302,8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2,8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02,8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进一步推进学前教育发展，优化普惠性幼儿园政策，着力解决学前教育入园难、入园贵的问题，实施普惠性幼儿园补助经费，全面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能力，提高学前教育办学质量。根据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泽州县对非民办幼儿园实行民办补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泽政办发【2012】96号）和《泽州县学前三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泽政办发【2014】53号文件精神，并按照泽州县物价局、泽州县教育局、泽州县财政局《关于加强幼儿园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泽价费【2006】24号）文件规定和《关于2020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结果的通知》（泽教基字【202】24号）文件精神，结合县教育局批准认定的对有教师资格证的非在编幼儿教师进行补贴，2025年我校预计有资格证幼儿教师35人（含普惠性幼儿园1所），每人每年补助5000元，预计需要资金175000元，普惠性幼儿园1所213人，生均补助经费600元/人，共计127800元，用于支付普惠性幼儿园取暖费10000元、劳务费60000元、办公费13000、维修费44800运转经费。				
立项依据			泽政办发【2012】96号 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泽州县对非民办幼儿园实行民办补助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推进学前教育发展，优化普惠性幼儿园政策，着力解决学前教育师资不足问题，全面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能力，提高学前教育办学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每学期由教育局普教科核定补助教师人数，由中心校每学期按时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每学期根据教育局核定的教师人数，由中心校财务按照标准每学期2500元每人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推进学前教育发展，优化普惠性幼儿园政策，着力解决学前教育师资不足问题，全面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能力，提高学前教育办学质量。				推进学前教育发展，优化普惠性幼儿园政策，着力解决学前教育师资不足问题，全面提升政府公共服务能力，提高学前教育办学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惠幼儿园学生人数	≥213人	数量指标	普惠幼儿园学生	≥213人
			民办补助教师数	≥35人		民办补助教师数	≥35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每学期末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学生补贴标准	6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学生补贴标准	600元/人/年
			教师补贴标准	5000元/人/年		教师补贴标准	50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办幼儿教师待遇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民办幼儿教师待遇	提高
			提升普惠性幼儿园办园水	提升		提升普惠性幼儿	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51646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50,900		年度资金总额：		650,9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50,9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50,9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转发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生均财政补助制度的通知》晋市财教〔2020〕28号文件和《泽州县学前教育三年免费教育实施方案》泽政办发【2014】53号，对学前教育下拨学前三年免费教育经费。我校2025年预算学生566人，约需县级资金650900元。主要用于支付劳务费335000元（大约40人，每人每月800元）、办公费255900元和其他商品服务类支出。							
立项依据		《财教【2021】56号》《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印发〈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认真落实义务教育保障机制的各项要求，坚持以农村义务教育为重点，通过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大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努力推动义务教育从数量扩张向质量提高转变。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在收支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预算批复每月经局结算中心审核后支付，学校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公用经费开支的范围和标准。经费支出规范、合理，主动接受监督，县财政局、县教育局定期对学校公用经费进行审计。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财政局下达批复资金后，待资金拨付给我校后，按学校运转情况及时支付劳务费（每学期末支付），办公费、差旅费等。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通过日常工作开展，进一步改善办学条件，优化教育资源配置，提升教师业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566人		数量指标	保障学生人数	≥566人	
			涉及工作内容数量	≥5项			涉及工作内容数量	≥5项	
		质量指标	劳务工资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劳务工资发放达	100%	
			日常工作完成率	≥98%			日常工作完成率	≥98%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时间	每学期末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时间	每学期末	
			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1150元/人/年		成本指标	生均公用经费标	115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育阶段学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城乡义务教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4475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904-文教政法股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11,504	年度资金总额：	311,50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11,504	市县（区）财政资金	311,50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设立本项目，我单位2025年共有31名符合条件的遗属，其中副高1人，中级12人，初级18人，根据规定，应按遗属户口所在地当年低保的80%按月发放遗属补助中级和初级592元/月，根据已故职工在职期间的岗位标准发放取暖费中级3920元/年，初级2224元/年，费用共计22240元。					
立项依据		根据《晋人社厅发（2016）82号》山西省人社厅、财政厅《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和待遇统筹项目有关问题的通知》文件第二项“关于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统筹项目”第（三）条规定“政府特殊津贴、取暖补贴、丧葬费、一次性抚恤金、遗属生活困难补助等项目以及其他自行增加的项目和提高的标准不准纳入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统筹项目，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外的原渠道列支，由原单位确保发放到位的额度。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我县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遗属提供生活保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上级文件精神由中心学校统计负责核实相关人员情况并经教育局人事科审批后，由中心校财务按照标准每月按时发放					
项目实施计划		给31名符合条件的遗属每半年发放补助，10月发放取暖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按时发放遗属补助及取暖费。				保障本单位工作人员及离退休人员死亡后生活困难的遗属基本生活，按时发放遗属补助及取暖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人数（中级）	12人	数量指标	遗属人数（中级）	12人
			遗属人数（初级）	18人		遗属人数（初级）	18人
			遗属人数（副高）	1人		遗属人数（副高）	1人
		质量指标	取暖费补助发放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取暖费补助发放	100%
		时效指标	取暖费发放时间	2025年10月	时效指标	取暖费发放时间	2025年10月
			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补助发放时间	每月
		成本指标	中级和初级遗属补助发放	592元/人/月	成本指标	中级和初级遗属	592元/人/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基本生活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遗属基本生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遗属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72727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中央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0	省级财政资金	2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财教【2024】1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下村镇中心学校下村小学现有学生382人，活动场地紧张且是水泥地面，需要20万资金700平米进行维修改造。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4】175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按学生人数生均活动面积要求维修改造，保障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正常运转，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依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于维修公司签订合同，保障双方权益，暑期进行维修，10月前完成支付。				
项目实施计划			下村小学体育场地改造工程，计划7月份开工，8月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提高学校学生活动场地质量，保障382义务教育学生身心健康。				提高学校学生生活场地质量，保障382义务教育学生身心健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场地面积	≥7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场地面积	≥7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维修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工程实施时间	7月、8月	时效指标	工程实施时间	7月、8月
		成本指标	维修费用	≤20万元	成本指标	维修费用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身体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身体素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师生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2103329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0,136		年度资金总额：	40,136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0,136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136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2016年秋季学期中小学地方课程教材目录》的通知(晋教基〔2016〕18号)和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印发《山西省2015年中小学地方课程教材目录》的通知(晋教基〔2015〕17号)要求，按照省定的科目和课时安排，指导区域内各中小学校开设好地方课程，省级地方课程教材和市级地方课程教材经山西省中小学教材审查委员会审查通过的，所需资金由市、县财政安排资金，免费提供给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使用。2025年我校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教材需要预算资金40136元，主要用于征订地方课程教材。 预计提供2—5种教材，为827名学生提供教材。					
立项依据		晋市教计字【2016】17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免除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晋城市教育局、山西新华书店集团晋城有限公司关于做好《2016年秋季学期城市义务教育阶段免费提供教科书工作》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全面贯彻《课程改革纲要》精神，整合课程资源，构建和完善我省地方课程体系和管理、开发机制，提高我省基础教育质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教育局与新华书店签订教材协议，泽州县教育局严格督导各学校教材使用情况，确保课前到手，人手一册。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底学校申报用书情况，新华书店提供教材后，2025年2月和9月发放到学生手中，收到教材后及时完成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确保课前到书、不增减内容、删减册次，按要求开设课程，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定课时，进一步推进学校文化建设和提升办学品质。				确保课前到书、不增减内容、删减册次，按要求开设课程，按时保质保量完成设定课时，进一步推进学校文化建设和提升办学品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材征订种类数	≥3类	数量指标	教材征订种类数	≥3类
			学生人数	≥827人		学生人数	≥827人
		质量指标	教材征订到位率	≥90%	质量指标	教材征订到位率	≥90%
			教材使用率	100%		教材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	教科书配送及时性	2月和9月	时效指标	教科书配送及时性	2月和9月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地方课程数	≤40136元	成本指标	义务教育阶段地	≤40136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综合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综合素质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及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学生及家长满意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20155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阶段特殊教育学校和残疾学生生均公用经费（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20		年度资金总额：	1,92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2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2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进一步提高义务教育阶段残疾学生“两免一补”补助水平，创造条件为残疾学生提供交通费、办公费补助，2025年我校有2名残疾学生，按照6000元/生/年标准申请相关经费，用于学校的日常办公开支，共计1000元。						
立项依据		1. 国发【2015】67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的通知》2. 晋市政办【2014】84号《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市教育局等部门晋城市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实施方案的通知》3. 泽政办发【2014】85号《泽州县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转发县教育局等部门泽州县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的通知》4. 晋政办发【2015】5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转发省教育厅等部门山西省特殊教育提升计划（2014-2016年）的通知》5. 晋政发【2016】25号《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山西省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实施方案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九年义务教育阶段，确保每一位适龄儿童接收公平的教育，为保障重度残疾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保障有残疾学生随班就读的学校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由学校相关科室负责日常工作，财务室根据学校各项财务制度，差旅费报销制度，项目管理制度进行费用结算，为残疾生提供良好的学习环境。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进行日常工作开展，按需支付办公费等相关费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随班就读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				维持学校正常运转，保障随班就读学生正常接受义务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随班就读学生数	≥2人	数量指标	随班就读学生数	≥2人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0%	质量指标	日常工作完成率	≥90%	
		时效指标	残疾学生接受义务教育时	全年	时效指标	残疾学生接受义	全年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6000元/生/年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6000元/生/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师生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师生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40803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4,124	年度资金总额：	104,12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4,124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4,12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和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财政局《关于农村义务教育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全覆盖工程的实施意见》（晋市教基字〔2017〕9号），提高农村学生尤其是贫困地区和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健康水平，长期实施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每人每天补助标准为5元。我校2025年约有寄宿学生412余人，需拨付2025年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校营养餐改善经费县级资金104124元。				
立项依据			晋市财教【2018】163号，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教育局《关于提前下达2019年农村义务教育寄宿生营业改善工程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项目设立必要性			落实国家中长期教育规划纲要，增强学生体质，促进学生身心健康成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学校成立由校长、分管副校长、财务负责人、后勤负责人、班主任组成的义务教育学校寄宿制学生营养餐改善工程领导组，明确工作职责，按照《泽州县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实施方案》及我校制定的相关制度严格执行，专款专用。				
项目实施计划			一学年分春学期和秋学期安排一次资金，学生上学期间学校保证每天营养餐供应，资金及时支付。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寄宿制学生营养改善工程，进一步改善学生的生活质量，促进义务教育寄宿学生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410人	数量指标	营养餐补贴人数	≥410人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天		营养餐补贴天数	≥200天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营养餐质量合格	100%
			营养餐补助覆盖率	100%		营养餐补助覆盖	1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元/生/天	成本指标	营养餐补助标准	5元/生/天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身体素质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学生身体素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家长满意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4191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优秀骨干教师岗位津贴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充分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对经市教育局年度考核合格的优秀骨干教师发放岗位津贴，我校2025年有2名优秀骨干教师需发放岗位津贴，发放标准为1800元/人/年。				
立项依据			《泽州县人民政府协调会议纪要》（〔2016〕8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充分调动教师工作积极性，发挥优秀骨干教师示范引领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省级学科带头人、省级骨干教师由人事科负责考核，省级教学能手由教研室负责考核；每年11月份，由县教育局人事科依据考核结果审核并制定发放方案，县财政局按照发放方案拨付资金，每年度发放一次。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年底为2名优秀骨干教师发放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依据县教育局考核审核结果和发放方案，完成2名优秀骨干教师岗位津贴发放，提高骨干教师教学积极性。				依据县教育局考核审核结果和发放方案，完成2名优秀骨干教师岗位津贴发放，提高骨干教师教学积极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骨干教师人数	≥2人	数量指标	骨干教师人数	≥2人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津贴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11月底	时效指标	津贴发放时间	11月底
		成本指标	津贴发放标准	1800元/人/年	成本指标	津贴发放标准	1800元/人/年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骨干教师教学积极性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骨干教师教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骨干教师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骨干教师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6372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三保）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09,650		年度资金总额：		109,65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09,65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9,65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了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积极改善民生，推进社会和谐，按照国家标准为1986年12月底之前连续任教满3年及以上，已经离岗后未被其他企事业单位录用且达到60周岁的公办中小学、公办和集体办幼儿园民办教师、代课教师和幼儿教师，从到龄次月起，按每人（10元/月*教龄）的标准计发教龄补贴，2025年纳入补贴的民办代课教师为90名，补助县级资金109650元。						
立项依据		按照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省财政厅、省编办《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晋教人〔2013〕53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省四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的设立，消除了原民办教师思想上的顾虑，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原民办代课教师每年由学校核实上报审批，经县教育局，人社局审批后，按照审批结果每年度发放一次。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2月完成对约90名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完成对月90名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通过完成对月90名原民办代课教师补助发放，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办教师补贴人数	≥90人	数量指标	民办教师补贴人	≥90人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发放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2月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2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元/月*教龄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元/月*教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原民办教师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原民办教师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50201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省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655		年度资金总额：	44,655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44,655		省级财政资金	44,655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贴是我区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积极改善民生，推进社会和谐的主要举措，发放范围是在1986年12月底之前连续任教满3年及以上，已经离岗后未被其他企事业单位录用且达到60周岁的公办中小学、公办和集体办幼儿园民办教师、代课教师和幼儿教师，从到龄次月起，按每人（10元/月*教龄）的标准发放教龄补贴，2025年纳入补贴的民办代课教师为82名，合计省级资金44655元。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4】162号文件《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资金预算的通知》，按照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省财政厅、省编办《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 and 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晋教人〔2013〕53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省四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 and 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的设立，消除了原民办教师思想上的顾虑，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省四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 and 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0月-11月完成相关信息核实后发放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82名原民办教师发放补贴，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为82名原民办教师发放补贴，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民办教师数	≥82人	数量指标	原民办教师数	≥82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的原民办教师条件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的原民办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0到11月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0到11月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0元/月*教龄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10元/月*教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原民办老师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原民办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原民办教师满意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2100855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市级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811			年度资金总额：	8,811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811			市县（区）财政资金	8,811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民办代课教师发放教龄补贴是我县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积极改善民生，推进社会和谐的主要举措，发放范围是在1986年12月底之前连续任教满3年及以上，已经离岗后未被其他企事业单位录用且达到60周岁的公办中小学、公办和集体办幼儿园民办教师、代课教师和幼儿教师，从到龄次月起，按每人（10元/月*教龄）的标准计发教龄补贴，2025年纳入补贴的民办代课教师为82名，合计市级资金8811						
立项依据		晋财教【2024】162号，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原民办代课教师教龄补贴资金预算的通知，按照省教育厅、省人社厅、省财政厅、省编办《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晋教人〔2013〕53号）；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省四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号）；晋城市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城区财政教育投入保障实施办						
项目设立必要性		项目的设立，消除了原民办教师思想上的顾虑，减轻了原民办教师生活困难，体现了党和政府对原民办教师的温暖和关心，对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发展起到了重要作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晋城市教育局、晋城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晋城市财政局、晋城市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贯彻省四部门关于妥善解决我省中小学代课教师和原民办代课教师问题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晋市教人字〔2014〕26号）						
项目实施计划		2025年10月-11月完成相关信息核实后发放补贴。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82名原民办教师发放补贴，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为82名原民办教师发放补贴，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平，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原民办教师数	≥82人	数量指标	原民办教师数	≥82人	
		质量指标	受补助的原民办教师条件	100%	质量指标	受补助的原民办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补助标准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0月、11月	时效指标	补助发放时间	10月、11月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元/月*教龄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10元/月*教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原民办老师的生活水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原民办老师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办教师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民办教师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50113091650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长期聘用人员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实施单位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75,390	年度资金总额：		975,39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975,39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75,39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教师[2020]3号》《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精神，2025年我校招聘特岗教师7名，2002年师范生2名，备案教师1名，经测算2025年共需县级经费975390元，主要用于支付特岗教师、2002年师范生和备案代课教师工资及各类保险。				
立项依据			“三保”支出预算管理一体化实施方案（试行）根据《山西省教育厅 山西省财政厅 山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中共山西省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2020年全省特岗教师招聘工作的通知》（晋教师[2020]3号）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创新我县农村学校教师的补充机制，逐步解决农村学校师资总量不足和结构不合理等问题，提高农村教师队伍的整体素质，促进城乡教育均衡发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加强领导，县教育局成立专门的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在人事科具体负责日常工作。 2.严格管理，县教育局和县财政局分工协作，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 3.强化监管，建立健全防范机制。				
项目实施计划			每月及时完成支付特岗教师、2002年师范生和备案代课教师工资及各类保险的缴纳。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特岗教师工资及保险的支付，进一步保障特岗教师的工资待遇，确保教育教学顺利进行，提高我校教育教学质量。				完成特岗教师工资及保险的支付，进一步保障特岗教师的工资待遇，确保教育教学顺利进行，提高我校教育教学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长期聘用特岗人数	7人	数量指标	长期聘用特岗人数	7人
			长聘02师范人数	2人		长聘02师范人数	2人
			长聘备案代课教师人数	1人		长聘备案代课教师	1人
		质量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工资发放准	100%	质量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工	100%
		时效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工资发放时	每月	时效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工	每月
		成本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保障经费	≤975390元	成本指标	长期聘用人员保	≤97539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长期聘用人员数学积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长期聘用人	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长期聘用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长期聘用人员满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09195342

泽州县县(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年度)

项目名称		中小学幼儿园安全保卫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053-泽州县教育局		单位名称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项目属性		一级主项目（当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来源	实施资金总额：	330,000	年度资金总额：	33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6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6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根据晋院公通字[2010]38号，寄宿制50人以上小学及100人以上非寄宿制学校配备专职保安。晋教基[2014]34号文件，学生千人以下2—3名保安，寄宿制每增加300人，增加1名保安，非寄宿制，每增加500人加1名保安。2025年我校需约12名保安，按每人每年约24000元计算，需36万元。					
立项依据		根据《泽州县中小学（幼儿园）专职保安人员管理办法（暂行）》晋教发【2019】49号，晋城市教育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幼儿园“三防建设”和“明亮灶”建设的通知》晋文件晋神要求。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加强我县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提高校园安全防范能力，保障学校及学生和教职工的人身、财产安全，维护我县中小学幼儿园正常的教学秩序。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成立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安全保卫室，由学校专人负责，并与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					
项目实施计划		全年聘用保安服务，9月份开学和保安公司签订安保合同，10月支付安保费用。					
实施总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通过支付保安人员工资，保障学校安全保卫工作，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通过支付保安人员工资，保障学校安全保卫工作，促进教育教学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人数	≥12名	数量指标	聘用保安人数	≥12
		质量指标	保安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质量指标	保安人员服务质量	良好
		时效指标	保安服务时间	全年	时效指标	保安服务时间	全年
			安保经费支付时间	及时		安保经费支付时间	10月前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2,000元/年/人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2,000元/年/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校园安全	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校园安全	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安保人员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安保人员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12*92006/3*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共有公务用车编制0辆，实有0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0辆，其他公务用车0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787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0台（套）；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本单位无政府购买性服务。

（二）其他

本单位无其他情况说明。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关于政府购买服务的情况说明

泽州县下村镇中心学校 2025 年预算没有政府购买服务
这一项预算。

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